

加密實驗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報酬單

填表日期：115 年 7 月 8 日

支付日期：☒ 同填表日 ☐ 其他 (115 年 7 月 8 日)

所得人	姓名	費永嘉	戶籍地址	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189巷15弄14B5F
	聯絡電話	090990031	☒ 身分證字號 ☐ 居留證/護照號碼	A126061513

勞務內容： (期間：自 115 年 7 月 8 日至 115 年 7 月 8 日)

☒ 本國籍 ☐ 外國籍 在台滿 183 天

勞務內容

	名稱	說明	領款人所得計算	公司注意事項：單次給付 (同日、同勞報單)
☐	9B 稿費	包含顧問費、演講費、出席費、稿費	可先扣 18 萬免稅額，再扣除 30% 費用後計入個人所得。	● 低於兩萬：不須扣繳、不須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● 剛好兩萬：不須扣繳、須要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● 高於兩萬：須扣繳 10% 以及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☐	9A 執行業務所得	以專業能力取得之酬勞。包含律師、工程師、節目製作人等	無免稅額，扣除 30% 費用後計入個人所得。	● 若所得人提供職業工會的健保加保證明，則不須扣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☐	50 薪資所得	兼職人員薪資	全數計入所得，但可扣除薪資特別扣除額 (薪資特別扣除額為 21.8 萬)	● 公司須負擔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● 金額若達基本工資 (113 年調整為 27,470、114 年調整為 28,590)，所得人須負擔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● 若所得人提供職業工會的健保加保證明，則不須扣所得人之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● 未達 88,501 不須扣繳，達須扣繳 5%
☐	92 其他所得	其他所得	全數計入所得	● 不須扣繳、不須 2.11%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
☐ 外國籍 在台未滿 183 天 (特別注意：單月給付 (同月)，須於 10 日內申報。)

☐ 9B 稿費	領款金額不超過 5,000 不須扣繳，高於 5,000 須扣繳 20%	☐ 9A 執行	均須扣繳 20%
☐ 50 薪資	113 年薪資：41,205 以下扣繳 6%、高於 41,205 扣繳 18% 114 年薪資：42,885 以下扣繳 6%、高於 42,885 扣繳 18%	☐ 92 其他	均須扣繳 20%

領款金額	- 支領金額:新台幣 7,000 元 - 代扣所得稅 (5% / 10% / 20%):新台幣 _____ 元 - 二代健保(2.11%):新台幣 _____ 元 - 支領淨額(實際支付金額):新台幣 _____ 元 - 付款方式:☐現金 ☐支票 ☐匯款 ☐禮券	領款人: 費永嘉 (簽名或蓋章)
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

請附身分證影本(外籍人士附居留證 / 護照影本)



